

山东理工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创院函〔2021〕49号

关于公布2021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立项结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申报和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鲁教高函〔2021〕17号）精神和《山东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鲁理工大政发〔2020〕5号）相关规定，经研究决定，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继续实行项目制管理，包括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种类型，今年从类别上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现将立项结果予以公布并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立项情况

经各学院评审推报，学校组织专家评审，共遴选确定《新型网约出租车交易流程再造系统》等364个校级项目予以立项，其中创新训练类项目304项、创业训练类项目45项、创业实践类15

项。《新型网约车交易流程再造系统》等120个项目作为重点项目，其中创新训练类项目106项、创业训练类项目11项、创业实践类3项（名单见附件1）；《基于云智慧的机床主轴跳动及形状误差控制》等244个项目作为一般项目，其中创新训练类项目198项、创业训练类项目34项、创业实践类12项（名单见附件2）。

二、“省创计划”推报工作要求

经研究确定，校级重点项目为“省创计划”推报项目，各项目团队须认真进行项目修改、补充完善申报材料、按时完成平台申报，争取入选省级或者国家级项目。请各项目团队将项目负责人和指导教师签字的大创计划项目承诺书纸质版（附件3）和指导教师签字、学院盖章后的申报书纸质版于6月28日8:00-12:00交到鸿远楼东侧208房间，6月28日下午申报书统一加盖学校公章。平台录入截止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有问题请在QQ群里咨询（群号：575169299），“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项目管理流程及使用说明见附件4。

三、项目实施工作

学校“大创计划”领导小组负责“大创计划”工作的统筹规划、政策制定、经费保障以及国家级项目进展的跟踪管理。各学院“大创计划”工作小组，负责校级和省级项目进展的跟踪管理，并予以提供必备的实验室条件与设施保障。负责人需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制定科学合理、详细周密的研究计划和实施方案，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和高质量完成。所有项目先拨付1000元/项作为启动经费，待后期学校和学院根据项目级别再另行进行经费的配套和拨付，学院对学校划拨经费应专款专用，鼓励学院、教师通过自筹经费支持项目。

联系人：刘 露 2788086

平台推报：解旭红 13287889350

- 附件：
1. 2021年山东理工大学大创计划重点项目名单
 2. 2021年山东理工大学大创计划一般项目名单
 3. 山东理工大学大创计划项目承诺书
 4. 山东省平台项目管理流程及使用说明

创新创业学院

2021年6月21日